

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高二高三英文作文比賽辦法 1130816

一、宗旨：為激發學生學習英文興趣，培養英文寫作能力，增進英文程度。

二、舉辦時間：113 年 9 月 11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0:10 至 11:10。

三、舉辦地點：學珠樓 B1 閱覽室。

四、寫作題目：於測驗中宣佈。

五、選拔方式：

（一）組別：高二組、高三組。

（二）報名：請各班英文教師在任教班級中遴選最優學生一至二人代表參加，學藝股長於 9 月 5 日（週四）中午前將報名表送交教務處試務組。

（三）評審：評審委員就比賽作品中評選最優作品五篇，並依照成績評定名次。

六、評閱標準：內容與思想 30%、結構 20%、文法 20%、修辭 20%、標點與拼字 10%。

七、評審委員：由校長聘請。

八、獎勵：各組最優之五名學生由校長發給獎狀、獎品，以資鼓勵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作文紙由學校準備，筆由學生自備，限用鋼筆或原子筆書寫，不得使用鉛筆。

請沿線撕下

北一女中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二高三英文作文比賽報名單

班級	座號	比賽同學姓名	備 註
年 班			(一) 9/5 (四) 中午前將報名表送交教務處試務組。
			(二) 9/11 (三) 上午 10:10 至 11:10 於學珠樓 B1 閱覽室舉行現場競賽。

任課老師簽名：

學藝股長：